

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投标文件格式十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新疆国际医疗中心（新疆国际医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）新疆国际医疗中心（新疆国际医院）专项审计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新疆国际医疗中心（新疆国际医院）专项审计服务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大华中天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1951.2270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6.37743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新疆国际医疗中心（新疆国际医院）专项审计服务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北京中伟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81.8354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.06003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大华中天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

2025年 06月 26日

